

关于马致远的生平

邓绍基

上个世纪六十年代初,我参与文学研究所三卷本《中国文学史》的编写工作,元代文学部分的“白朴和马致远”一章由我执笔,我在叙说马致远生平时参阅了王国维《宋元戏曲史》,参考了孙楷第的《元曲家考略》和冯沅君《古剧说汇》以及当时能够看到的其他考说元曲家的文章。那时有一个共识是认为马氏“至治初犹存”,系据《北词广正谱》所收马作【中吕粉蝶儿】套曲,其中有“至治华夷,正堂堂大元朝世”云云,是为庆贺英宗至治改元之作。但不知何故,当时很少有人把这首套曲与透露马致远死讯的周德清《中原音韵》自序联系起来考说,其实孙楷第先生的一篇考说关汉卿的文章中曾提及周德清自序,此文最早名称是《关汉卿考略》,见1954年3月15日《光明日报》的《文学遗产》专刊第二期,1957年编入《元明清戏曲研究论文集》时改名为《关汉卿行年考》,该集系人民文学出版社编辑的多人论文集,惟题目“行年考”云云当为作者自改。后又收入《沧州集》和《孙楷第集》。今引录有关文字如下:

周德清《中原音韵》自序云:

乐府之盛之备之难,莫如今时……其备则自关、郑、白、马,一新制作……诸公已矣,后学莫及。

周德清《中原音韵》序作于泰定元年(一三二四)。据此知泰定元年关、郑、白、马诸公已前卒矣。^①

如此明白的叙述使我受到启发,我于是把【中吕粉蝶儿】“至治华夷”套曲与周序联系起来,作了几乎是现成的推定:

马致远【中吕粉蝶儿】“至治华夷”套为英宗至治改元(1321)作,周德清《中原音韵自序》作于泰定元年(1324),序中说马致远已死,可推知马当卒于一三二一至一三二四年间。^②

那时我见到的考说马致远文大抵要举引《录鬼簿》中的记载和贾仲明的吊词,

①《元明清戏曲论文集》,人民文学出版社,1957年,第56页。

②《中国文学史》(三卷本),人民文学出版社,1963年,第756页。

还举引马氏曲作来述考马氏生平,如酬和卢挚的【双调·湘妃怨】和马氏自言行事的【双调·拨不断】等,此外,还举引张可久的【双调·庆东原】《次马致远先辈韵》等。其实1947年出版的冯沅君先生《古剧说汇》中已曾举马氏若干散曲来“看出他的身世”。我在他们提供的考说基础上,作了汇总并补充,我说:“关于马致远的生平活动,系据他的散曲及其他材料所作的推断。小令【拨不断】第一支曲,套曲【大石调青杏子】《十悟迷》,小令【蟾宫曲】《叹世》,套曲【般涉调哨遍】,小令【清江引】《野关》第八支曲。”^①当时我尤感高兴的是我补充了马致远出任江浙行省务官的时间上限,我说:

关于马致远任江浙行省务官,见《录鬼簿》。据《元史》的《百官志》、《地理志》、《世祖本纪》,至元二十二年才把江淮行省辖区调整后改称江浙行省,以后还曾有过变动。据此考定马致远在至元二十二年(1285)以后任江浙行省务官,当不致有误。^②

这个说明有一点疏忽,没有指出《元史》的《地理志》中误记为至元二十一年。至于所谓“务官”,是掌税收的官吏,即宋金时代的监当官。天一阁本增补《录鬼簿》谓马致远作“江浙省务提举”,实也指务官,今人不察,释为儒学提举,大谬。自蒙古时期耶律楚材奏请窝阔台(太宗)任用儒者为课税使,后又举行“戊戌选”以来,儒者充当税务官几成传统,正毋须认定非作学官不可。

关于马致远生年,我采用了冯沅君先生《古剧说汇》中的见解,推测马致远生于1250年前后,该书中的《古剧四考跋》的注文有云:

从马致远的散曲,我们颇可看出他的身世。【蟾宫曲】道:“东篱半世蹉跎。”【哨遍】道:“半世逢场作戏,险些儿误了终焉计。白发劝东篱,西村最好幽栖。”【黄钟尾】道:“且念鲋生自年幼,写诗曾献上龙楼。”【清江引】道:“东篱本是风月主,晚节园林趣。”【青杏子】道:“世事饱谙多,二十年漂泊生涯。”(参看《元人散曲三种》的《元四家散曲》之三。)由此可推知马在少年确也是功名路上人。他为江浙行省务官当在所谓“二十年”。照常理论,他这“漂泊生涯”的开始当在二十岁左右,到晓得“西村最好幽栖”的时候,他已在四十上下,所以一则曰“半世”,再则曰“白发”。世路上碰了壁,他便退而为“风月主”。元贞时在书会中与花李郎诸人厮混,集体的编剧,十之八九是后“半世”的事。元贞始于一二九五年,先后只二年,由此上推,他应生于一二五〇年前后。^③

我当时对上述引文中的具体考说并不都敢认同,但我采用了“生于一二五〇年前后”的看法。实际上,自那时而来,对这个看法认同者颇多。但冯先生的1250年前后说究属推论,上个世纪八十年代末,我主编《元代文学史》,因集体

①《中国文学史》(三卷本),第757页。

②《中国文学史》(三卷本),第757页。

③《古剧说汇》,商务印书馆,1947年,第101页。

讨论中对冯著中的这个推论有不同看法,为慎重起见,书中未曾采用冯著的这一看法。

我比较重视马致远自言“龙楼”献诗事,1994年10月,我承李修生教授之命写作的《元杂剧史序》中首次说到这个问题,我在《岳阳楼版本异同及其他》一文中也说到这个问题。我在上述序文中说:

按马致远的生卒年虽难以确考,但从他自言“写诗曾献上龙楼”云云,可推测他在真金建学官中时已有献诗举动,“龙楼”切太子,真金正是皇太子(忽必烈之子)。真金与知识分子多有联系,刘因就是经不忽木推荐,由他召至京城的,时为至元十九年。马致远自言“献诗”时“鰕生年幼”,或是不到20岁,当在至元十九年前。^①

我为什么要推断在至元十九年(1282)前呢?因为至元二十二年发生了真金太子去世事件,马致远很可能于此时离京出任江浙行省务官。马致远曾在散曲【双调拨不断】中自言“九重天,二十年,龙楼凤阁都曾见。”可知他在京城大都生活过二十年左右。他又在【黄钟女冠子】中写道:“且念鰕生年幼,写诗曾献上龙楼。”“鰕生”原意指浅薄无知之人,见《史记·项羽本纪》。注家或谓“鰕”是“小人貌”,或谓乃姓氏。但后世常取义为浅薄无知。马致远曲中此语为自称谦词。“龙楼凤阁”,泛指帝王宫阙,也可引申为指京城。但“龙楼”的原典意义是指太子所居之地,《汉书·成帝本纪》记太子宫门有“龙楼门”,以后“龙楼”就成为典故,喻太子。马致远“写诗曾献上龙楼”句中的“龙楼”不能释为宫阙或京城。因献诗必有对象,应是指太子。此处“龙楼”作指代词用,“献上龙楼”,即向太子献诗。这时的太子是真金,忽必烈的第二子,他于至元十年被立为皇太子,兼中书令,判枢密院事。他尊崇儒学,常与儒臣讲论经典,当时“东宫僚友”中有不少著名文士,如王恂、李谦、王恽和许衡等。刘因也一度被他辟召至京,专领国子学。《元史·裕宗传》中记真金礼贤下士云:“至元以来,天下臻于太平,人材辈出,太子优礼遇之,在师友之列者,非朝廷名德,则布衣节行之士,德意未尝少衰。”^②据《元史·王恽传》载:王恽曾向东宫进《承华事略》,共二十篇。真金览阅,“至汉成帝不绝驰道,唐肃宗改服绛纱为朱明服”,大喜,说:“我若遇是礼,亦当如是。”^③《元史·裕宗传》中也有类似记载。所谓“汉成帝不绝驰道”,正是“龙楼”典故出处,《汉书·成帝纪》云:“元帝即位,帝为太子,壮好经书,宽博谨慎,初居桂宫,上尝急召,太子出龙楼门,不敢绝驰道。”^④因此,把马致远“献诗龙楼”释为向真金献诗,非是只据这“龙楼”事典而言,也有真金的历史事迹作依托。

至于马致远献诗后是否成为东宫“僚友”或属官,因无材料记载,不能作

①《元人杂剧史》卷首,江苏古籍出版社,1995年,第7页。

②《元史·裕宗传》,《二十五史》本第9册,上海古籍出版社、上海书店,1986年,第338页。

③《元史·王恽传》,《二十五史》本第9册,第457页。

④《汉书·成帝纪》,《二十五史》本第1册,第393页。

无据推考。但他那首被收入《阳春白雪》后集的庆祝皇帝寿诞的【中吕粉蝶儿】“寰海清夷”套曲,从其内容看,最大的可能作于世祖忽必烈称元灭宋后。上文曾说到,据曹棟亭刊本《录鬼簿》记载,马致远曾任“江浙行省务官”(天一阁抄本作“江浙省务提举”)。据《元史·百官志》,至元二十二年,江淮行省调整辖区后改称江浙行省,马致远出任该省务官必在至元二十二年后。就在这至元二十二年,发生了一件江南行台御史言事者请禅位于太子的上书事件,言事者的理由是皇帝“春秋高”(当时已是七十高龄),虽然“台臣”压下了这封奏书,但还是有人“乘间发之”,于是忽必烈雷霆大怒,真金则恐惧致死,才四十三岁。这时,“东宫僚友”当然也就风流云散了。大致是从窝阔台时期开始,蒙古王朝在原金朝统治地区逐步建立适应中原封建制度的统治秩序,即当时人所说的“汉法”,与此相联系,改变对待儒士的政策,开始重视儒学,还规定“东宫”和大臣的子弟要读儒家经书,蒙军占领金都汴京后,还延请当时名儒梁涉、王万庆和赵著等人,将儒学经典加以注释后,到东宫进讲。窝阔台去世后,脱列哥那后摄政,排挤主张实行汉法的官员,有所反复,但到了忽必烈时代,又出现了更大的实行“汉法”的转折。据《元史·世祖本纪》记载,忽必烈在被蒙哥(宪宗)任命掌管漠南汉地军政大权后,“延藩府旧臣及四方文学之士,问以治道”。在近十年间,在他周围形成了一个儒士幕僚集团,他还欣然接受了元好问等尊奉的“儒教大宗师”称号。真金就是在这样的氛围下成长起来的尊儒崇经的东宫太子。他曾对儒臣何玮和徐琰说:“汝等学孔子之道,今始得行,宜尽平生所学于行之。”他还鼓励一位蒙古大臣之子“学汉人文字”。那时在东宫受学的不忽木还曾师事理学家许衡。这位先世是西域人的不忽木后来被忽必烈视为“朕之左手”,任平章政事,掌机务,贰丞相,凡军国大事,无不由之。忽必烈临终,他又是受遗诏、立成宗的三大臣之一。如果没有那个“禅位于太子”之议,真金不死,在不忽木等人扶保下即位,“汉法”中的文化教育措施当更强化,尊儒崇经风气当更扩张,或许科举制的恢复不会延迟到仁宗年间。

忽必烈对“禅位”事件虽然震怒,但未作深究,“东宫僚友”中的李谦、夹谷之奇和王恽等人照常当官,但也有过一点浪花,据《元史·张九思传》载:至元二十二年,皇太子薨,朝议欲罢詹事院。詹事院是总管太子东宫内外庶务的机构,至元十九年(一说二十年)初设。后经张九思“抗言”,此议才罢。但据《元史·百官志》,这詹事院还是发生了变化,该院的钱粮选法工役,悉归太后位下,改由徽政院掌管。在这过程中,东宫的属官当有不同程度的罢免去留。

元代的皇后、太后和太子诸王都可以有领地并丁口,官僚(即宫官)设置也多,所以后世史家谓元代官制多端,政令纷歧,奇特仅见。现在没有直接的文献资料能证明马致远曾在东宫所属机构任职,但前文说到的那首【黄钟女冠子】套曲(残套)透露了个中消息,“且念鰥生年幼,写诗曾献上龙楼。都不迭半纸来大功名,一旦休。便拟陆贾隋何,且须缄口。着领布袍虽故旧,仍存两枚宽袖。且遮藏着钓鳌攀桂手。”“半纸功名”云云,紧接献诗龙楼句,似说明马致

远因东宫关系任过官职。那么,他在至元二十二年后离京去江浙行省任职,或许同真金去世有关。

我推论马致远献诗龙楼事发生在“至元十九年前”,是约略的说法,再前也不能超过真金立为太子的至元十年。如果马致远生于蒙古定宗五年即1250年,到至元十年(1273)时是二十多岁。我说他“不到20岁”时献诗也只是个大致推算,当然冯沅君先生说马致远生于1250年前后也是大致推算。所以我现在还倾向于认同冯先生的见解。生于1250年左右的马致远,二十岁左右到京城,或许正好是忽必烈至元八年(1271)由大蒙古国改称元王朝之际,至元十年后献诗,至元二十二年后去南方任职,在京的时间也就二十年左右,或许还不到二十年,举成数而言,谓之“九重天,二十年”。然后又有所谓“二十年漂泊生涯”,这时就进入武宗至大年间,就过着“晚节园林趣”的生活了。

如果把马致远的生卒年推定为1250左右到1321、1324之间,他享年当是75岁左右。若和白朴相较,小了二十多岁。假设马致远寿逾八十,生年在太宗窝阔台末期的1245年,他和白朴也得相距二十岁,看来世传“元曲四大家”之间年龄差距较大,和元诗四家基本上是同时人的情况并不相同。周德清《中原音韵》自序中把“关、郑、白、马”并列,看来并不是以年代排列,因郑光祖的年龄不可能超过白朴。元末明初贾仲明为《录鬼簿》增补的吊马致远的【凌波仙】词云:“万花丛里马神仙,百世集中说致远,四方海内皆谈羨。战文场,曲状元,姓名香贯满梨园……共庾白关老齐肩”,“庾”指庾吉甫,从上下文看来,这“齐肩”说是言名声成就,非谓年龄相若。

贾仲明为王伯成所作吊词中也说到马致远,有云:“马致远,忘年友,张仁卿,莫逆交。”孙楷第《元曲家考略》录王恽《秋涧著书图歌赠画工张仁卿》七言古诗,诗有自注:“时集录古今相业为《调元事鉴》。”王恽《秋涧集》中另有《新修调元事鉴序》,末尾记有日期:“至元二十年岁次癸未夏六月十有七日序”,孙著疑诗和序作于同年,并云:“然则仁卿、伯成俱至元间人矣”。马致远既是王伯成忘年友,年龄当也高于张仁卿。按,王恽较白朴年幼一岁,生于金末正大四年(1227),至元二十年时为五十七岁,玩其赠张仁卿诗口气,张属后辈画工,殆无疑问。如果按马致远生于1250年算,至元二十年时当为三十五岁左右,若按1245年算,已届四十岁上下,时王伯成、张仁卿为二十五、六岁,那就属“忘年交”了。

元代历时不长,自蒙古王朝灭金,从而统一北方算起,到至正二十八年元王朝宣告灭亡为止,计有一百三十四年,如果自元军占领临安,宋室投降算起,只有九十二年。所以元代相处交好并同时扬名的文士、作家在年龄上相差一辈,多有其例,如王恽和卢挚向被认为是世祖忽必烈称帝时期的早期文苑人物,《元史·成宗本纪》记大德二年正月赐钞“耆德旧臣”中就有王恽和卢挚。卢挚生年难以确考,可推断他生于1241至1245之间,他和王恽可能相差十五六岁。上文说及,刘因经不忽木推荐,由真金太子召至京城,时为至元十九年,

其时“东宫僚友”中也有王恽,但王恽实长刘因二十二岁。刘因生于1249年,如马致远生于1250前后,他们倒是“同龄人”。前人谈论元代早期诗文作家,或把卢挚、刘因同论,他们大致相差五六岁。他们的年龄也大致与马致远接近,从马致远【双调湘妃怨】《和卢疏斋》曲题和曲文看,明显属平辈口气。证之以生于1274前后的张可久称马致远为“前辈”,马致远是早期作家,更无疑问。

周德清《中原音韵》中评马致远《秋思》套曲云:

此词乃东篱马致远先生所作也,此方是乐府,不重韵,无衬字,险韵,语俊。谚云“百中无一”,余曰“万中无一”……无一字不妥,后辈学去。^①玩其语气,此处“后辈”云云,当也泛指他同时的和以后的曲作家。周德清对马致远名作的推崇几乎表现为五体投地,他称赞马致远所撰《黄粱梦》第一折中的【醉雁儿】曲为“伯牙琴”,还称赞马致远的小令【天净沙】《秋思》为“秋思之祖”。元代的《乐府新声》和盛世梓《庶斋老学丛谈》都收录了这首小令,后者还多出两首,谓之“北方士友”所传的“沙漠小词”。

孙楷第《元曲家考略》曾录盛氏所说“沙漠小词”三首,并把第一首与《乐府新声》相校,今引录如下:

瘦簾(《乐府新声》作“枯簾”)老树昏鸦。远山(《乐府新声》作“小桥”)流水人家。古道西风瘦马。斜阳(《乐府新声》作“夕阳”)西下。断肠人去天涯(《乐府新声》作“在天涯”)。

平沙细草斑斑,曲溪流水潺潺。塞上清秋早寒。一声新雁。黄云红叶青山。

西风塞上胡笳。月明马上琵琶。那(“那”字疑误)底昭君恨多(“多”字疑误)。李陵台下。淡烟衰草黄沙。^②

孙著据曲中“李陵台”云云,认为这三首是马致远所作“上都纪行词”,我倾向于认同孙先生的看法。这三首小令在流传、演唱过程中经过“淘汰”,以第一首最为流传,其他二首几乎湮没无闻。第三首用家麻韵,第三句“昭君恨多”的“多”字,乖韵乖声,当是误字。或疑原文为“大”字,诗韵中这个“大”字既入去声泰部,也入去声箇部,后者读“驮”,吴语区人总是把“大”读作“驮”,由“驮”也就讹写成“多”。《中原音韵》的家麻部列去声“大”字,歌戈部也有读作“驮”的“大”字,而吴伶唱曲难免歌戈与家麻相混。

从孙著中的校文可知《乐府新声》所录第一首当是经过锤炼后的定本,与《中原音韵》所录无一字相异。

诸多学人早已发现,元杂剧中袭用、化用马致远《秋思》小令的剧作不止一见,如郑光祖《倩女离魂》第二折【秃厮儿】曲句:“你觑远浦孤鹜落霞,枯簾

①《中原音韵》,《中国古典戏曲论著集成》第1册,中国戏剧出版社,1959年,第253-264页。

②《元曲家考略》,上海古籍出版社,1981年,第133页。

老树昏鸦”，即为一例。其中或以张国宾的《合汗衫》为最早，该剧第二折采用越调，第三支曲为【天净沙】，曲文如下：

兀良疏林落日昏鸦，兀的淡烟老树残霞。咱趁着古道西风瘦马，映着夕阳西下，子问叫那野桥流水人家。^①

若除去衬字，后三句几乎全用马作曲句（只一字之差）。以上引文据元刊本，《元曲选》本中此曲已被删却。《合汗衫》的作者张国宾的主要活动时代约于世祖至元至成宗大德年间，那么马作当作于至元年间，马致远的上都之行，当也发生在至元年间。

马致远是元代的重要散曲作家，今存一百二十多首散曲，揆其全部创作，当有不少流失。他的杂剧创作也颇多产，今知他著有杂剧十五种，今存《汉宫秋》、《青衫泪》、《陈抟高卧》、《岳阳楼》、《任风子》、《荐福碑》六种，以及和李时中、红字李二、花李郎合写的《黄粱梦》一种（马撰第一折）。《误入桃源》存有佚曲。存目而作品已佚的有：《酒德颂》、《三度马丹阳》、《戚夫人》、《斋后钟》、《岁寒亭》、《孟浩然》、《踏雪寻梅》，共七种。

孙楷第《元曲家考略》中考说了三个马致远，一是许州马致远，二是集庆马致远，三是广平马致远。集庆马致远非曲家马致远，早先王国维在《宋元戏曲史》的附录中已说及。广平马致远在至大、至治年间仕宦江浙，至治末改官江西。孙著中说：这位广平马致远当为至元、泰定间人，疑即曲家马致远。此说目前无法坐实，从者罕见。广平在今河北境内。《录鬼簿》所记马致远是大都（今北京）人，惟是书此类记载未必指原籍，也可能指久寓大都的人。但马致远当为北方文人，似非南方儒士。

元杂剧剧本的曲文中，时见称引或化用前代诗文，其间以唐诗宋词较多。如马致远的《汉宫秋》中就化用李白《王昭君》、欧阳修《再和明妃曲》和陈师道《妾薄命》的诗句，此外还化用金代吴激《春从天上来》词句和王元节的《明妃》诗句。对此类现象，学人早有发现并论说，我在谈论《汉宫秋》的有关文章中也有涉及。或许我们还应注意马致远剧中还化用元好问诗句的现象，他的《青衫泪》第二折【倘秀才】曲中“金水河边好墓田”句，即为元好问《俳体雪香亭杂咏十五首》中的诗句，这是名句，清人王士禛《带经堂诗话》中还说及它。马致远的《陈抟高卧》第二折【菩萨梁州】曲中“乞的田园自在身，我怎肯再入红尘”，【隔尾】曲中“高枕清风睡煞人”，实是化用元好问《初挈家还读书山杂诗四首》之四的诗句：“乞得田园自在身，不成还更入红尘。只愁六月河堤上，高柳清风睡杀人。”元好问这首诗并不属名作，但马氏似较熟习。

若按照马致远生于1250年前后的推论，元好问去世那年，马致远才八岁左右。《元遗山全集》四十卷于中统三年（1262）问世，是为北方文界大事，当时文坛大老李治、徐世隆、杜仁杰和王鹗等人纷作序引，徐序中说金亡后，“得

^①宁希元校点：《元刊杂剧三十种新校》，兰州大学出版社，1988年，第213页。

文派之正而主盟一时者”，“北渡则遗山一人而已”。按照历史实际，元好问虽为金臣，但他主盟文坛却在金亡之后的蒙古国时期，而他又 not 事蒙古国为臣，这在中国文化历史上是奇特事例。蒙古王朝统一北方后涌现出来的著名文士，大抵都受元好问的影响。因此，像马致远那样热衷于在剧作中化用元好问诗句，正是表现了元初（主要是中统、至元时期）北方作家的特点。从成宗大德年间开始，直至仁宗延祐年间，随着大量南方文士北上大都，并在朝中为臣，元好问的“盟主”影响才有了变化，南北文化风气也就由包容而逐渐趋向融合。

“元曲四大家”都是北方人士，白朴和郑光祖先后迁寓并终老江南，马致远很可能也是卒于南方，他与人合作撰写南戏事，当也在寓居南方期间。但此类记载出自明清人的书籍，明人吕天成《曲品》记马致远作过《牧羊记》，吴书荫校注本《曲品校注》（以杨志鸿抄本为底本）引述如下：“元马致远有剧。此词亦古质可喜，令人想见子卿之节。吴优演之，最可观。”^①晚近戏曲研究者对吕氏“元马致远有剧”云云有不同理解，或以为指杂剧，或以为指南戏，未有定说。但清代张大复《寒山堂新定九宫十三摄南曲谱》、清代无名氏编著的《古人传奇总目》和同是佚名者的《传奇汇考标目》也都有马致远作《牧羊记》的记录。如果它们的信息均来自《曲品》的“马致远有剧”说，就未必有多大佐证力。但《寒山堂曲谱》中却还记马致远曾与史九敬先合作南戏《风流李勉三负心》，和史敬德合著《萧淑贞祭坟重会姻缘记》，虽不知根据何在，却似乎言之凿凿。

吕天成《曲品》著录《拜月》时说：“云此记出施君美笔，亦无的据。元人词手，制为南词，天然本色之句，往往见宝，遂开临川玉茗之派。”^②作为个案考证，吕氏怀疑施君美作《拜月》说，但他说到了—种具有普遍性的历史现象，即“元人词手，制为南词”，而且说这种现象影响到汤显祖。大凡研究汤显祖戏曲创作并戏曲言论的人都知道，汤显祖受北曲杂剧的影响十分明显。所以吕氏此处“元人词手”云云当指或主要指元代杂剧作者。这与钟嗣成《录鬼簿》中若干记载也能吻合，钟著曾记载范居中和萧德祥等都有南戏之作。吕天成《曲品》中的施君美，在《录鬼簿》和《寒山堂曲谱》中也都有著录，只是说法有所歧异。

晚近治曲者对《寒山堂曲谱》中的若干记载多有怀疑，但如果联系吕天成《曲品》中所言“元人词手”即杂剧作家撰写南曲的历史现象，不妨认为，即使《寒山堂曲谱》若干记载得之于梨园传言，今人已难以确考，也在很大程度上反映出上述历史现象，正是在这个历史现象的总背景下，马致远作南戏之说虽不能视为定论，却又不宜遽然否定，不妨疑信参半。

作者工作单位：中国社会科学院文学研究所

①《曲品校注》，中华书局，1990年，第169页。

②《曲品校注》，第165页。